

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变更〈声明与承诺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，关联方变更《声明与承诺》符合实际情况，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经营系统的完整性，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的相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关联方变更《声明与承诺》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关联方变更〈声明与承诺〉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杜雪健、徐东、王学明、华文、傅欢平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2020年5月6日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20日